

臺中市高照顧負荷 家庭創新服務方案

照顧服務體驗



體驗對象

18歲以上實際居住本市，經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(簡稱身障者服務中心)或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共融計畫(簡稱家照據點)社工評估或自行申請經社工評估符合資格者。

體驗內容

- 1.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(日照)
 - 2.社區日間作業式設施服務(小作所)
 - 3.社區居住服務(夜間)
- 以上三項服務，最長體驗三個月。

補助單位

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單位
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單位
臺中市成年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計劃單位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承辦人：身心障礙福利科 徐小姐

電話：(04)2228-9111#37361

傳真：(04)2229-1807

免費體驗

體檢費用需自付

更多資訊

